

# 淮南市八公山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淮八乡振〔2023〕2号

---

## 关于印发《淮南市八公山区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属二级机构、各镇乡村振兴办：

现将《淮南市八公山区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淮南市八公山区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工作要点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始终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底线任务，把促进低收入人口持续增收作为根本措施，把促进农村加快发展作为主攻方向，坚持“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聚焦“两缩小、两确保”，不断增强农村地区和低收入人口内生发展动力，促进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新提升，根据2023年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国家和省、市乡村振兴局部署安排，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要点。

## 一、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1. 强化学深悟透。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全局上下要做到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坚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坚持学原文、读原著、悟原理，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支部学习、主题党日活动、专题党课等形式，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真正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奋力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际行动。

2. 强化宣传落实。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各类培训和实

地督导，加大宣传力度，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村入户。坚持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起来，实化工作思路，细化目标任务，强化工作举措，完善“周安排、月分析、季调度、年总结”工作机制，持续推动各项重点工作落细落实，坚决防止出现新致贫，奋力推动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走在前列。

## 二、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3. 抓防止致贫动态监测帮扶。深入推进网格化监测，健全部门筛查预警机制，拓展监测渠道，优化监测方式，加强基层走访排查和部门数据比对。在2023年监测范围确定后，采取集中排查与常态化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及时纳入监测对象开展帮扶，对风险稳定消除的监测对象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中予以标注，做到应纳尽纳、应消尽消。印发防止致贫监测工作手册，加强宣传培训指导。压实帮扶责任，全面实施分类帮扶和精准施策，改进帮扶方式，提高帮扶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

4. 抓“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会同相关部门持续健全完善控辍保学责任机制、基本医疗待遇保障和医疗救助托底保障政策、农村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农村供水问题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确保“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及时发现、快速处置、动态清零。

5. 抓疫情等风险影响有效应对。组织指导镇村落实农村地区疫情防控有关政策要求，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效防止因疫因病致贫，最大程度保护监测对象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最大程度减少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影响。对因自然灾害、意外事故、带动断链等引发致贫风险的群众，及时识别纳入，采取针对性措施，帮助解决困难、消除风险。

6. 抓低收入人口稳定增收。持续加大农村地区支持力度，推深做实“投入促、产业强、就业稳、主体带、救助兜、政策添、改革推、防控保”增收举措，多方拓宽低收入人口增收渠道，促进农村地区和监测对象持续稳定增收，21个村集体经济稳定增长，确保监测对象收入增速高于本地农民收入增速，不断缩小收入差距，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和全市农民收入增速。

### 三、全面推动产业发展和就业帮扶

7. 突出抓好乡村产业发展。聚力延链、补链、强链，重点支持乡村特色产业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促进产业提档升级。加大涉农“双招双引”力度，统筹调配要素资源，鼓励联村联镇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立足乡村资源禀赋，鼓励支持豆制品、农村电商、大健康、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建立完善“四带一自”产业帮扶机制，强化新型经营主体辐射带动能力，加快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切实增强我区乡村特色产业市场竞争力。

8. 推动庭院经济高质量发展。突出市场化、特色化、生态化、规范化，从特色种养、特色手工、特色休闲旅游、生产生活服务等方面入手，推广微果园、微花园、微茶园、微菜园、微养殖园、微超市、微工坊、微农庄等庭院经济高质量发展模式，着力打造农民群众稳定增收新引擎。

9. 促进监测对象务工就业。配合人社部门，聚焦多渠道稳岗就业，加强稳就业技能培训，强化劳务协作对接服务，及时足额

兑现跨省务工就业交通补贴等。加强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完善村级公益性岗位管理制度。实施“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落实各类就业帮扶政策。

10. 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坚持获得支持与落实联农带农责任相结合，使用衔接资金的经营性项目，原则上都要建立健全联农带农机制。坚持强化带动效益与提升带动能力相结合，科学合理确定带动方式和受益程度，健全完善“带得准”“带得稳”“带得久”长效机制。

#### 四、全面深化“四大帮扶”

11. 推动领导联系帮扶。健全区镇领导联系帮扶工作体系，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及时了解领导到联系点指导工作总体进展，统筹协调区直相关单位持续抓好区领导调研议定事项落实落地，加强联系帮扶台账管理，持续做好区领导联系帮扶各项服务工作。

12. 扎实抓好定点帮扶。充分发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小组办公室作用，进一步压实帮扶单位责任，督促指导定点帮扶单位以帮扶计划为“纲”，履行帮扶职责，提升帮扶成效。坚持“年初建账、年中查账、年末对账”，实行对帮扶谋划、调度推动、年终盘点的全过程性监管。搭建互学互鉴平台，加强定点帮扶典型选树和宣传，确保全区定点帮扶力度不断增强。

13. 加强驻村干部管理。会同区直相关部门，强化市级下派驻村干部培训，提升驻村干部业务水平。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帮扶干部跟踪管理。深度挖掘驻村帮扶典型事迹，加强驻村帮扶先进人物和事迹的宣传。

14. 全力推动社会帮扶。广泛动员引导社会力量助力，协同相关部门开展好“万企兴万村”民营企业和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行动，积极协调退役军人事务局、共青团、妇联等部门，发挥各类帮扶平台作用，形成社会帮扶工作合力。

## 五、全面推进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

15. 落实乡村建设行动方案。加强乡村建设项目库建设和任务清单管理，加快推进乡村建设信息采集。配合区委农办建立健全监测调度机制，统筹协调推进乡村建设“183”行动，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重点工作，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16. 推广运用积分制、清单制等乡村治理方式。不断创新基层治理模式，广泛借鉴、挖掘、梳理、总结周边县区和本地信用超市、振兴超市、生态美超市以及乡村小微权力清单、数字化治理平台等经验做法，进一步强化点上示范引领和面上推广运用。持续开展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聚焦解决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 六、全面强化支撑保障

17. 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深化部门联动，做好牵头抓总和督促指导，与民宗和自然资源部门一起，加强衔接资金项目抽查、核查、检查，共同确保衔接资金项目顺利实施，把衔接资金真正管好用好，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资金支出进度除达到考核要求外，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支出进度4月、6月、9月分别不低于30%、50%、75%。

18. 加强项目谋划建设和运营管护。完善项目库建设，加强项目谋划设计，严格项目入库论证，强化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把关。管好用衔接资金项目形成的资产，做到程序规范、管理有序。衔接资金项目形成的资产比照扶贫项目资产进行确权登记，及时纳入“三资平台”管理。坚持建管并重，建立健全标准化、清单化管护机制。动态摸排闲置低效资产底数，谨慎开展资产处置，及时规范进行收益分配。

19. 加强乡村人才培养。配合区委组织部，持续健全完善乡村振兴干部培训师资库、教材库、课程库和案例库，谋划实施好2023年度基层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政策业务水平。同时，继续开展常态化入村督导，将督查更多的向指导转变，多途径提升村干部、乡村振兴专干和网格员的业务能力，夯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基层基础。

20. 强化金融政策宣传落实。加大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推广宣传，帮助有需要的监测对象创业增收。继续开展“防贫保”综合保险试点，确保所有监测对象全覆盖。

21. 注重数字赋能提质增效。推动防止返贫监测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平台数据共享和分析运用，加强行业部门数据共享与比对分析，及时将预警信息分类分级反馈基层核实。继续推广防致贫监测一码申报和巩固脱贫成果帮扶码运用。每季度开展数据清洗，确保国家和省信息系统数据“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22. 持续推动“四访联动”机制。贯彻中央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及省委“一改两为”要求，将督导暗访、办理信访、带案下访、督办回访“四访联动”工作机制融入工作全链条，打好发

现根治问题、化解“急难愁盼”、推动“三个落实”组合拳，持续提升防止致贫和乡村振兴工作成色。

23. 抓好各类问题整改。聚焦2022年省考核评估反馈问题和2023年各级暗访督查发现问题，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建立问题、措施、责任、时限“四项清单”，强化工作调度，确保如期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24. 规范基层基础。进一步规范村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基础业务资料，分层分类留存，确保村户档案简洁实用，不重复、不累赘，能客观反映监测帮扶过程。

25. 营造浓厚氛围。注重全方位、多维度、立体化宣传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具体落实和典型经验，营造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浓厚氛围。加强乡村振兴领域舆论宣传引导，妥善做好各类舆情应对处置。

## 七、全面抓好自身建设

26. 加强政治建设。充分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促学作用，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格执行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若干举措，切实加强对权力监督制约。强化对党忠诚教育，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

27. 加强机关党建。认真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机制，用好红色资源，抓好“四史”宣传教育，引导党员传承红色基因。坚持“书记抓、抓书记”，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压实压紧党建主体责任。健全完善机关党建各项制度，切实规范机关党建日常工作。

28. 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以改革创新思维和办法破解工作难题，不断拓展工作思路，优化工作流程，推动各项重点工作提质增效。组织干部参加各类培训，着力提升干部综合素质。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广泛深入基层，分区域、分类别、分专题开展调研，把情况摸清、把措施找准，针对性研究解决问题。强力提升局机关干部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提高指导基层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强暗访督导纪律要求，坚持“四不两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相关规定，不违反工作纪律、不干扰基层工作、不加重基层负担。

29. 加强正风肃纪。深入落实中央纪委《关于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的意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严的基调、采取严的措施大力整治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纠治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片面理解、野蛮操作，“翻烧饼”、换频道，以及为群众办事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问题，切实推动为基层干部减负。着力纠治摸排走过场、帮扶不及时不精准，“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巩固不到位等问题，守住不发生致贫底线，形成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